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对义乌市怡蒙化妆品有限公司等15户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义乌市怡蒙化妆品有限公司等4户债权、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浙江航帆针织有限公司单户债权、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义乌市扶西箱包有限公司等2户债权、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浙江欣翔服饰有限公司单户债权,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兄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7户债权,共计15户企业债权资产,委托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共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现予以公告。

1、债权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担保情况	资产状况	备注
1	义乌市怡蒙化妆品有限公司	义乌市	748.23	316.31	义乌市依晨食品有限公司、周忠民、翁杭娟、骆洪波、周有香	周忠民、翁杭娟名下位于义乌市稠城赵宅三区10幢2单元501室的个人房产,建筑面积137.7平米,土地面积18.1平米	
2	舟山腾翔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舟山市	1500.00	548.09	舟山隆运石油有限公司、张哲伟、郑木土	郑舒文名下位于舟山市定海区临城街道怡路10、12号的商业房产,建筑面积56.59平米,土地面积17.01平米;舟山市威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名下位于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街道兴建路157号的商业房产,建筑面积50.63平米,土地使用权面积6.14平米;舟山润兴房地产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舟山市定海区蟠洋山路81号雅居5幢1602室,1幢1701、1702室,2幢1802室的住宅,建筑面积分别为1602室110.75平米、1701室110.97平米、1702室110.97平米、1802室117.35平米,土地使用权面积分别为1601室7.52平米、1602室7.52平米、1701室9.16平米、1702室9.16平米、1802室10.4平米。	
3	衢州汇丰废旧金属回收市场服务有限公司	衢州市	2599.98	1054.99	浙江阳明铜业有限公司、杨玲娣	衢州汇丰金属回收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衢州市府东街440-458号的商业房产	
4	浙江阳明铜业有限公司	衢州市	7974.07	5232.81	衢州汇丰废旧金属回收市场服务有限公司、中外运宁波物产有限公司、浙江乐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杨桂、王颖	浙江阳明铜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衢州市柯城区东港七路88号的工业房产,建筑面积13505.18平米,土地面积43020.23平米	
5	浙江必拓电器有限公司	永康市	614.98	466.06	浙江必拓电器有限公司、浙江恒稳工贸有限公司、章高龙、章彩霞、章高勇、李燕、章宁、杨优、应振登、舒伟英	无	
6	浙江美亚天奴服饰有限公司	义乌市	925.11	713.67	义乌市亚太纺织品有限公司、安徽亚美针纺有限公司、傅洪星、陈海娟、方秋桃、陆考福	无	
7	兄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永康市	800.00	521.00	浙江永康力士达铝业有限公司、胡建、应美红、李世清、吴留香	无	
8	浙江创新铜业有限公司	永康市	596.77	315.29	永康市浪涛铜业有限公司、应可新、周春菊、陈俊广、杜玲莉	无	
9	东阳市集乐汇贸易有限公司	东阳市	404.93	589.94	张燕萍、应鹏浩	张燕萍、应鹏浩名下位于东阳市吴宁街道艺海北路258巷6号2单元501室的个人房产,建筑面积425.67平米,土地面积26.69平米	
10	浙江美名实业有限公司	义乌市	1200.00	1328.81	浙江乐家厨具有限公司、浙江洪塘工贸有限公司、厉正、厉巧妮、任文学、任萍、施丽英、周胜刚	施丽英名下位于武义县北岭新区金霞银湖花园36幢5号的个人房产,建筑面积487.58平米,土地面积219.22平米;浙江美名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武义经济开发区百花山工区内的机器设备	
11	义乌市皇标文具有限公司	义乌市	690.02	702.06	浙江金丝化纤有限公司、金华市金鲨文化用品有限公司、朱向阳、叶建英、王香玲、陈俊英	无	
12	浙江航帆针织有限公司	金华市	827.65	199.16	金华市清源服装厂、义乌市航艇带业有限公司、郑明清、吴海仙、郑航、郑明进、衢州梦家园纺织有限公司、浙江梦家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金岭实业有限公司、方向东、李冬芳	无	
13	义乌市扶西箱包有限公司	义乌市	1351.13	1126.61	王群芳、王忠明、王世文、张桂兰、义乌市湖塘彩印厂	无	
14	义乌市盾达家具有限公司	义乌市	57.48	250.06	沈小华、蒋照盾、蒋艺、沈锦源	无	
15	浙江欣翔服饰有限公司	义乌市	5180.00	477.64	浙江四达工具有限公司、余建、徐美琴	浙江欣翔服饰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义乌市佛堂镇朝阳东路108号的工业厂房	
	合计		25470.35	13842.50			

(以上债权本息均暂计算至2021年4月9日止,实际利息以裁判文书确认的方式计算为准)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处置方式。

4、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1年4月19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

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有效。本次公告的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收购的义乌市怡蒙化妆品有限公司等4户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浙江航帆针织有限公司单户债权、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义乌市扶西箱包有限公司等2户债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兄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7户债权已分别于2021年2月9日和2021年3月8日进行公告,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浙江欣翔服饰有限公司单户债权已于2021年2月8日进行公告,本次公告为补充公告。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cm.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5、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6、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刘经理 联系电话:0579-85509921
通讯地址:浙江省义乌市贝村路955号9楼 邮政编码:322000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汤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9日

拍卖公告

本院将于2021年5月24日10时起至2021年5月25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活动。

拍卖标的物基本情况:“浙岱运渔08218”船;船籍港:岱山;船舶类型:捕捞辅助船;船长:34.06米;型宽:6.40米;型深:3.15米;总吨位:161;净吨:66;建造完工日期:2006年08月30日。该船目前停泊在岱山官渡码头。

与该船有关的债权,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本院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海事法庭申请债权登记,公告期间届满不登记的,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船舶价款中受偿的权利。

拍卖公告、拍卖须知参见淘宝网本院拍卖平台。

法院地址:宁波海事法院,宁波市鄞州区会展路727号。

法庭地址:宁波海事法院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海事法庭,舟山市定海临城新区定沈路305号。

承办法官:0580-2323352(肖)

债权登记:0580-2323359(王)

本院对外委托管理部门联系电话:0574-89285046(王)

本院监督电话:0574-89285050(王) 宁波海事法院

2021年4月19日

拍卖公告

本院于2021年4月7日10时起至2021年4月8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晋宏浚18”船进行公开拍卖,现已成功拍卖该船。

与该船有关的债权,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本院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海事法庭申请债权登记,公告期间届满不登记的,视为放弃在本次拍卖船舶价款中受偿的权利。

法庭地址:宁波海事法院浙江自由贸易

验区海事法庭,舟山市定海临城新区定沈路305号。

承办法官:0580-2323352(肖)

债权登记:0580-2323359(王)

本院对外委托管理部门联系电话:0574-89285046(王)

本院监督电话:0574-89285050(王) 宁波海事法院

2021年4月19日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宁波银茂集团有限公司等2户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暨催收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收购的宁波银茂集团有限公司等2户企业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方式进行,现予以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合法债权人,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1、债权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原债权人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代垫费用	担保情况	保证情况	备注
1	中信银行	宁波银茂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	13273.61	2181.65	/	宁波北欧工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位于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清水浦村的工业厂房、陈银儿、许逸飞保证		
2	中信银行	宁波大榭新美亚钢管有限公司	宁波	1995.00	318.97	/	宁波北欧工业园区管理有限公司位于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清水浦村的工业厂房、陈银儿、许逸飞、宁波银茂集团有限公司保证		

(以上2户债权本息均暂计算至2018年1月21日止)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21年4月19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细情况,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cm.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裘扬、廖承芳、邵欢

联系电话:1885808210、13588441135、13957951579

通讯地址:杭州市上城区西湖大道193号 邮政编码:310002

举报电话:0571-89773833(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汤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9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金余额(万元)	利息余额(万元)	本息合计(万元)	担保情况	抵押情况	备注
1	浙江贝克曼股份有限公司	6707.81	1753.36	8461.17	保1:浙江晋升服饰有限公司;保2:浙江伟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保3:李兴林、冯伟芬;保4:陈文晋、吴剑波;保5:陈文广;保6:陈金潮、李银碧;保7:陈华伟;保8:陈芝茵;保9:陈芝敏;保10:贝克曼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物为浙江贝克曼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位于义乌市大陈镇的工业房地,总建筑面积46617.2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为27015.8平方米。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联系人:罗经理

联系电话:0571-85779582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1102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贷款本金及欠息,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浙江浙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浙江浙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针对浙江贝克曼股份有限公司债权项目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失赔偿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浙江浙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与浙江浙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浙江浙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9日

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项目名称	本金余额(万元)	利息余额(万元)	本息合计(万元)	担保情况	抵押情况	备注
1	浙江贝克曼股份有限公司	6707.81	1753.36	8461.17	保1:浙江晋升服饰有限公司;保2:浙江伟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保3:李兴林、冯伟芬;保4:陈文晋、吴剑波;保5:陈文广;保6:陈金潮、李银碧;保7:陈华伟;保8:陈芝茵;保9:陈芝敏;保10:贝克曼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物为浙江贝克曼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位于义乌市大陈镇的工业房地,总建筑面积46617.2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为27015.8平方米。	

注:1、清单中保证人、抵押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21年1月18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及利息(含罚息、复利)余额(上述本金、利息数据为我公司内部数据,实际金额以依据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

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文书所确定的义务。

标的债权清单

基准日:2021年1月18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